乒乓球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5年8月8-16日在黄平民族中学乒乓球训练馆举行，其中：

青少年组8月8—12日比赛，群众组8月13—16日比赛。

二、参赛年龄

青少年甲组：2008年1月1日至20010年12月31日出生。

青少年乙组：201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群众组：2007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

三、竞赛项目及组别

（一）青少年甲组：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男子团体、女子团体

（二）青少年乙组：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男子团体、女子团体

（三）群众体育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四、运动员资格

（一）符合《黔东南州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规程总则》（黔东南文体广电旅通（2024）29号）有关规定。

（二）参赛单位需签订《反兴奋剂和赛风赛纪保证书》，报到时上交方可参赛。

五、参赛办法

（一）青少年组以县（市）为单位组队参赛，凯里学院附中、州民族高级中学可单独组队参赛。每个参赛单位限报1支代表队，每支代表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4人、男女运动员各10人（每个组别限报5人）。每个组别限报1名长胶打法的队员（长胶必须符合国际乒联规定）。

（二）群众组以各县（市）、州直各行业系统、各大专以上院校、各产业（行业）工会及全州各级各类社会组织（团体）为单位组队报名参赛。每个参赛单位限报1支代表队，每支代表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2人、男女运动员各4人。每个组别限报1名长胶队员（长胶必须符合国际乒联规定）。

（三）参加团体赛的队员均可参加所属组别的单打比赛。各组别限报两对双打，参加双打比赛的选手请在报名表中用“A”或“B”“A”代表第一双打，“B”代表第二双打。

（四）运动员必须按该项目体检要求经县以上医院检查证明其身体健康，并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方能参赛。

（五）运动员须持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参加比赛。

（六）各队比赛服装必须统一，比赛服背后原则上须有参赛单位名称和运动员姓名等信息。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乒协审定的最新《乒乓球竞赛规则》。

（二）团体赛采用斯韦思林杯比赛方式进行，即：A-X、B-Y、C-Z、A-Y、B-X。每队出场3人，均为单打。每次团体赛实行5场3胜制，每场5局3胜，每局11分。

（三）单项比赛采用5局3胜，每局11分制。

（四）团体赛第一阶段分组循环，第二阶段淘汰赛制决出录取名次。若团体赛报名数不足5个队（含5个队）则采用单循环赛制。

（五）各组别团体及单项报名不足3队（对、人）的则取

消该项目比赛。

（六）单项比赛视报名情况决定比赛办法。

（七）比赛使用红双喜牌或双鱼牌40mm+三星白色的塑料无缝乒乓球（注：运动员穿着的比赛服装不能与比赛用球颜色一致或相近）。

（八）参加团体赛和双打（含混双）比赛的运动员服装必须统一。每个参赛单位必须准备两套颜色不同的比赛服（短袖T恤）。

（九）关于种子的确定：团体和单项比赛均设有种子，种子以上一届州运会成绩排名为依据。

七、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按《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规程总则》规定执行。

八、报名和报到

（一）各参赛单位于2025年6月20日前将《报名表》电子文档和盖章扫描件发送到州文体广电旅游局竞技体育科邮箱：

qdnjjty@163.com。联系人：吴安琼，0855-8277876。如出现电子文档和盖章扫描件不一致，以盖章扫描件为准；

（二）各参赛代表队青少年组于2025年8月7日、成年组于8月12日下午15∶30前到黄平县体育馆报到，当天下午16∶00召开赛前技术会议。

（三）各参赛代表队报到时必须交验下列材料：

1.体检材料。

2.保险单据。

3.《反兴奋剂和赛风赛纪保证书》

（四）仲裁委员、技术代表、裁判长于2025年8月5日下午19∶30前到黄平县体育馆报到，晚上20∶00召开预备会。

（六）比赛裁判员及技术人员和志愿者于2025年8月6日下午19∶30前到黄平县体育馆报到，8月7日上午8∶30参加培训会。

九、裁判员

（一）仲裁委员、比赛监督、技术代表、裁判员由组委会选派。

（二）志愿者和相关技术人员由黄平县选派。

十、本规程由本单项竞委会负责解释。

十一、未尽事宜，另行补充通知。

附件1

黔东南州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保证书

为加强黔东南州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的管理和监督，规范各参赛单位的行为，确保各项比赛公平、健康、和谐、有序进行，依据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省、州体育部门赛风赛纪有关规定，制定本保证书。

为了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保证竞技体育比赛的公平竞争及体

育事业的纯洁性；为严肃比赛纪律，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竞赛环境、规范比赛秩序。在此，作出如下保证：

保证坚决执行《反兴奋剂条例》，从思想上和行动上坚决反对、抵制和使用兴奋剂及任何违禁药物。保证参赛运动员不出现任何违反《反兴奋剂条例》和赛风赛纪的事件。如出现兴奋剂和赛风赛纪的事件，将严格按照相关条例进行处罚。

该保证书目的是再次确认兴奋剂事件和赛风赛纪责任，提高反兴奋剂意识，避免发生不利后果。请仔细阅读，如无异议，请参赛单位主要领导签字盖章，参赛单位主要领导是负责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第一责任人。签字盖章后，本保证书将自动生效并表明已详细理解和接受本保证书。

领导签字： 参赛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青少年组乒乓球报名表

代表队名称（公章）：

领队：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教练：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教练：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别 | 姓 名 | 性别 | 参赛项目 | | | | 长胶 | 身份证号码 |
| 团体 | 单打 | 双打 | 混双 |
| 1 | 少年甲组 |  | 男 |  |  |  |  |  |  |
| 2 |  | 男 |  |  |  |  |  |  |
| 3 |  | 男 |  |  |  |  |  |  |
| 4 |  | 男 |  |  |  |  |  |  |
| 5 |  | 男 |  |  |  |  |  |  |
| 6 |  | 女 |  |  |  |  |  |  |
| 7 |  | 女 |  |  |  |  |  |  |
| 8 |  | 女 |  |  |  |  |  |  |
| 9 |  | 女 |  |  |  |  |  |  |
| 10 |  | 女 |  |  |  |  |  |  |
| 11 | 少年乙组 |  | 男 |  |  |  |  |  |  |
| 12 |  | 男 |  |  |  |  |  |  |
| 13 |  | 男 |  |  |  |  |  |  |
| 14 |  | 男 |  |  |  |  |  |  |
| 15 |  | 男 |  |  |  |  |  |  |
| 16 |  | 女 |  |  |  |  |  |  |
| 17 |  | 女 |  |  |  |  |  |  |
| 18 |  | 女 |  |  |  |  |  |  |
| 19 |  | 女 |  |  |  |  |  |  |
| 20 |  | 女 |  |  |  |  |  |  |

群众组乒乓球报名表

代表队名称（公章）：

领队：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教练：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教练：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裁判员： 职业：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参赛项目 | | | | 长胶 | 身份证号码 |
| 团体 | 单打 | 双打 | 混双 |
| 1 |  | 男 |  |  |  |  |  |  |
| 2 |  | 男 |  |  |  |  |  |  |
| 3 |  | 男 |  |  |  |  |  |  |
| 4 |  | 男 |  |  |  |  |  |  |
| 5 |  | 女 |  |  |  |  |  |  |
| 6 |  | 女 |  |  |  |  |  |  |
| 7 |  | 女 |  |  |  |  |  |  |
| 8 |  | 女 |  |  |  |  |  |  |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为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确保黔东南州第十届运动会暨第四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顺利进行，现就落实防控工作要求承诺如下：

一、我将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承担赛事期间疫情防控责任。

二、近14天内，我未被诊断或确认为新冠肺炎、疑似患者、密切接触者；未与确诊的新冠肺炎患者、疑似患者、密切接触者、发热患者等接触；没有出现发烧、咳嗽、胸闷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症状；无境外、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三、赛事期间，我将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坚持日常健康监测，如发现体温检测异常，主动放弃参赛并做好隔离。

四、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参加活动，非比赛期间主动佩戴口罩，与他人保持间隔为1米以上的安全距离。

五、认真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提交“贵州健康码”。

我保证以上承诺事项真实，如有隐瞒自愿承担法律责任。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